

#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武应急文〔2022〕42号

## 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2022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东湖风景区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市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科学规范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压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24 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 一、编制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规定》；
- （三）《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
- （四）《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
- （五）国家和本省其他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 二、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科学合理安排年度监督检查的范围和数量，增强监督检查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度，严惩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以执法促进生产经营单位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进一步

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提供有力安全保障。

### 三、执法人员数量与工作日测算

#### (一) 执法人员数量

目前,局机关相关处室及市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支队(以下统称各单位)负责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执法工作人员共 32 人,占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人员总数(45 人)的 71.11%,具体情况如下:

政策法规和宣教处: 6 人;

防震减灾和地质灾害救援处: 4 人;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管处: 8 人;

安全生产基础处: 5 人;

执法监察支队: 9 人。

#### (二) 总法定工作日 (7904 个工作日)

国家法定工作日=全年天数-双休日-法定节假日

=365-107-11

=247 个工作日

总法定工作日=国家法定工作日×纳入计算执法人员总数

=247×32=7904 个工作日

#### (三) 监督检查工作日 (1383 个工作日)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

作日=7904-3311-3210=1383 个工作日

#### (四) 其他执法工作日 (3311 个工作日)

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前 3 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以下 11 项工作所占用的工作日安排如下：

- 1.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360 个工作日；
- 2.实施行政许可 450 个工作日；
- 3.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47 个工作日；
- 4.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 780 个工作日；
- 5.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 118 个工作日；
- 6.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 50 个工作日；
- 7.开展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 156 个工作日；
- 8.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310 个工作日；
- 9.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10 个工作日；
- 10.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 310 个工作日；
- 11.重大安全生产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行政处罚 720 个工作日。

#### **（五）非行政执法工作日（3210 个工作日）**

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前 3 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以下 6 项工作所占用的工作日安排如下：

- 1.机关值班 573 个工作日；
- 2.学习、培训、考核、会议 1100 个工作日；
- 3.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 355 个工作日；

- 4.参加党群活动 620 个工作日；
- 5.病假、事假 210 个工作日；
- 6.公务员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 352 个工作日。

#### **四、重点监督检查事项**

《安全生产法》《湖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规定》（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24 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监督检查重点事项表（2017 版试行）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7〕90 号）规定的事项。

#### **五、监督检查安排**

2022 年，计划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168 家（次），分为重点监督检查和一般监督检查，具体安排如下：

##### **（一）重点监督检查安排**

计划重点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104 家（次），占全年计划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任务总量的 61.9%，具体安排见《2022 年重点监督检查安排表》（附件 1），其中：

**1.直接监管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对纳入市应急管理局直接监管范围的 17 家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覆盖式监督检查，每家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 1 次。

**2.安全生产风险等级较高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计划重点监督检查安全生产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 87 家（次），其中检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液氨制冷生产经营单位 30 家（次），

非煤矿山企业 2 家（次），钢铁煤气、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有限空间“四类企业”55 家（次）。

## **（二）一般监督检查安排**

计划一般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64 家（次），占全年计划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任务总量的 38.1%，一般检查生产经营单位采取“双随机”检查方式，具体安排见《2022 年一般监督检查安排表》（附件 2）。

## **六、工作要求**

**（一）严格执行计划任务。**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细化分解监督检查任务，科学统筹人员力量和时间，保质保量完成计划任务。要加强过程管理，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检查前，要编制具体的现场检查方案，并归档备查。涉及专业性内容的，可邀请相关专家参与监督检查，并听取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强化执法闭环管理，对被责令限期整改的生产经营单位，按规定及时复查，确保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到位。

**（二）强化严格规范执法。**各单位在监督检查中发现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需要实施行政处罚的，要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规则（试行）的通知》的规定立案查处，通过从严执法，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坚持依法行政，切实运用湖北省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执法系统及时正确制作执法文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不断规范行政执法行

为。

**(三) 不断提高执法质量。**各单位要健全完善执法台账，规范整理归档执法文书，及时将相关执法情况录入行政执法直报系统、“互联网+监管”系统等信息系统。要按照《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定，认真做好执法结果、执法过程等执法动态信息的公示。要严格依照现行有效法律、法规、规章和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2020年版）》相关规定，规范执法的各个环节，做到程序合法、操作规范、自由裁量权使用得当、文书填写规范，切实提升执法工作质量。

附件：1.2022年重点监督检查安排表

2.2022年一般监督检查安排表

## 附件 1

## 2022 年重点监督检查安排表

## 一、直接监管的生产经营单位检查安排

序号	检查时间	被检查单位	行业领域	责任单位
1	1-6 月	武汉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安全生 产基础 处
2		中国长江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3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工贸	
4		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工贸	
5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6		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7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工贸	
8	7-12 月	武汉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工贸	
9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卷烟厂	工贸	
10		武汉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11		湖北三环汉阳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工贸	
12		湖北省烟草公司武汉市公司	工贸	
13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14	3-10 月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阳逻油库	危化	危险化 学品安 全生产 监管处
1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武汉销售分公司常码头加油站	危化	



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销售武汉分公司武汉油库	危化	
17	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横店油库、机场油库	危化	

## 二、安全生产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安排

序号	检查时间	被检查单位	行业领域	责任单位
1	上半年	武汉市黄陂供销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处
2		武汉黄陂惠依土产日杂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3		武汉黄陂区六号门商贸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4		武汉市新洲区泰安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5		好运彩（武汉）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6		武汉经鑫圣川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7		武汉市金源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8		武汉蔡甸供销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9		武汉来德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10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危化	
11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危化	
12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危化	
13		武汉恒阳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危化	

14		中石化华中分公司武汉油库	危化
15		中韩石化(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危化
16		武汉钢铁石化工业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危化
17		湖北武汉双汇食品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18		武汉肉联食品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19	下半年	武汉鲁华泓锦新材料有限公司	危化
20		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危化
21		武汉联德化学品有限公司	危化
22		武汉石化石油液化气股份有限公司	危化
23		液化空气(武汉)高新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
24		武汉东进世美肯科技有限公司	危化
25		中石化华中分公司大庄油库	危化
26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武汉长丰一路加油站	危化
27		百威(武汉)啤酒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28		增益冷链(武汉)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29		武汉市惠商丰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30		武汉梁子湖水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液氨 制冷

31	3-6 月	武钢资源集团乌龙泉矿业有限公司 乌龙泉矿	非煤 矿山	防震减 灾和地 质灾害 救援处
32	6-11 月	武钢资源集团乌龙泉矿业有限公司 大洪山尾矿库及其扩容库	非煤 矿山	安全生 产基础 处
33	5-10 月	金属冶炼、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 涉爆、有限空间“四类企业”6家	工贸	执法监 察支队
34	3-11 月	金属冶炼、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 涉爆、有限空间“四类企业”49家	工贸	

## 附件 2

## 2022 年一般监督检查安排表

序号	检查时间	行业领域	数量 (家次)	责任单位
1	第一季度	工贸	10	执法监察支队
2	第二季度	危化、液氨制冷、 烟花爆竹	3	危险化学品安全 生产监管处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 培训、安全生产 培训机构、安全评 价检测检验机构	4	政策法规和宣教处
		工贸	4	安全生产基础处
		工贸	11	执法监察支队
3	第三季度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 培训、安全生产 培训机构、安全评 价检测检验机构	4	政策法规和宣教处
		工贸	10	执法监察支队
4	第四季度	工贸	4	安全生产基础处
		危化、液氨制冷、 烟花爆竹	3	危险化学品安全 生产监管处
		工贸	11	执法监察支队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1 日印发